**地球物理学院2019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**

为配合学校实施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本科生转专业的实施细则》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专业学习观念，切实保证学生的切身利益，同时保证本科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1．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

 负责制定和发布本学院转专业选拔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、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遴选学生等。

组长：饶莹

副组长：唐跟阳

成员：李国发、廖广志、肖亚楠、杨威

秘书：徐静

2．本科生转专业申诉小组

 负责监督转专业的各个工作流程，并接受学生的申斥。

组长：陆雅莉

副组长：王成

成员：王天、马继涛、卢俊强、董春晖、柯式镇

**二、本科生转出**

辅导员为学生讲解学校有关转专业的规定，认真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，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。

对于转出学生，本科生导师首先要与学生进行谈话，了解学生的思想，给学生介绍准备转入专业的情况。

本着自愿、公平、公正和公开的原则，由学生自己决定是否转专业。

**三、本科生转入**

接受学生的转入，遵循以下原则：

1．根据学院各个专业容量，确定2019年接收转入学生人数如下表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  业 | 可转入人数 |
| 2017级（院内调剂） | 2018级 |
| 勘查技术与工程（含物探和测井2个方向） | — | 30人 |

2．可转入专业接收对象：勘查技术与工程专业（物探和测井2个方向，填写拟转专业时另外须填写物探或测井方向）接收各专业学生。

3．申请转专业的本科生填写“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本科生转专业审批表”，由辅导员签字后，交现所在院盖章。同时，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还必须附带本人成绩单（可通过三教大厅成绩单打印系统自行打印）。

4．申请者必须学习态度端正、成绩优异，原则上平均成绩须达到原专业前50%。

5．申请者应遵守学校有关规章制度，在以前的学习中未受到过学校学业警示劝告和各种处分。学生干部、文艺和体育特长生优先考虑。

6．原专业与转入专业课程差别较大，转专业学生必须补修转入专业已修读完成的专业课和专业基础课程，补修课程必须自行安排时间补修完成。

7．转入学生必须参加面试，并接受面试小组成员的现场答辩。

8． 录取结果公示后，拟录取学生务必完成原专业本学期的教学要求，新学籍自9月开学后生效。学院于9月初复审拟录取学生的资格，取消不合格的学生的录取资格。

**四、时间安排**

1．5月11日—5月16日，学生进行转专业申请。自愿申请转专业的学生下载并填写“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转专业审批表”，于5月16日17：00前将转专业审批表、成绩单交给地球物理学院本科教学秘书（地质楼523房间）。

2．5月17日—5月22日，本科教学秘书及转入班级辅导员对要转入的学生材料进行初审，分类排队并对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进行公示，如存异议可向申诉小组申诉。

3．5月23日—5月25日，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根据考核标准，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遴选、面试，并确定转入学生名单，进行公示，如存异议可向申诉小组申诉。

4．6月4日前，将审核合格的学生名单及报名表送教务处，

5．6月12日前教务处对学院的审核结果进行复核，并公示转专业拟录取名单。

其他事项由地球物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决定。

**五、本办法解释权**

本办法的解释权在地球物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。

**六、咨询电话：89732213。**

地球物理学院

2019年5月10日